

# 互联网盲道建设的可行性研究

梁星星<sup>1</sup> 周倩雯<sup>2</sup> 杨晓莉<sup>3</sup> 刘培瑜<sup>(通讯作者)</sup>

(安徽三联学院, 外语学院 安徽 合肥 230601)

**摘要:**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快速发展,国家推动无障碍技术取得实质性进步,使视障人士使用互联网、平等享受数字化和现代化社会成为可能。本项目主要分析研究现代社会技术水平及智能化发展趋势,分析和帮助视障人士弥补身体上障碍的可行性,享受互联网带来的便利和平等获得信息的权力。

**关键字:**视障人士;互联网;无障碍技术

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使残障人士使用互联网、平等享受数字化和现代化社会成为可能。但视障人士因自身条件限制,面临享受、获取互联网信息服务的种种限制,无法充分享受时代发展红利。除视障人士自身条件限制,互联网技术外在条件对视障人士的影响,也不容忽视。作为无障碍技术环境建设的重要部分,信息无障碍技术的发展在视障人士使用互联网、获取有效信息方面存在重要作用。近年来,我国积极发展信息无障碍技术,但仍存在缺陷,如市场有效供给考虑不足、产品质量服务不高等问题。

## 1 实现互联网盲道通行的可行性分析

### 1.1 国内无障碍技术发展基础及趋势

中国信息无障碍研究最早出现在某些高校与科研部门,通常是基于某个产品的开发,大多仅具有实验意义,并非成熟的信息无障碍产品。残障人士想要获取无障碍信息、平等享受互联网资源权力,信息无障碍产品需求量越来越大。

互联网技术发展及数字化进程加快,为缩小数字鸿沟,我国积极推动信息无障碍建设,对大量政府网站作了信息无障碍改造,指导发布了多项信息无障碍技术标准,积极推进我国信息无障碍技术发展。《信息技术互联网内容无障碍可访问性技术要求与测试方法》于2020年3月1日正式实施,推进视障人士平等享受互联网便利。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互联网应用适老化及无障碍技术改造专项行动方案》,推动8大类115家网站、6大类43个app进行适老化及无障碍改造。工业和信息化部与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关于推进信息无障碍的若干意见》,全方位、详细指明信息建设可参照实施的方向。我国主导的首个信息无障碍国际标准由国际电联发布。

信息无障碍可访问技术不断发展,使得读屏功能应用于各大软件。常用软件,如QQ、微信、淘宝、地图导航等都支持使用读屏软件,腾讯公司手机QQ已实现2425个无障碍特性,并陆续推出OCR图片文字提取功能、QQ表情读取、声纹加好友等无障碍功能,得以丰富视障人士互联网生活。

### 1.2 国外无障碍技术发展基础及趋势

很多国家都已将信息无障碍写入法律,如美国SECTION 508明确规定联邦政府应采用各类无障碍技术帮助残障人群访问公共信息,并要求所有联邦机构发展和应用电子信息科技时,须切实保证身心障碍者也可使用。美国还要求联邦政府电子产品供应商主动提供电子产品相关资质,保证产品符合信息无障碍标准。加拿大曾颁布《禁止残疾人法(DDA)》,要求网络在线全部信息和服务无障碍化。日本通过行政手段将网络信息无障碍要求纳入政府采购政策。此外,20多个国家和地区都有相关无障碍标准和法律细则,采用法律政策和技术标准相结合的方式推进无障碍技术发展,并以政府和公众服务为主要约束对象。

## 2 互联网盲道建设的现实意义

### 2.1 有助于视障人士更好享受互联网资源

科技与大数据发展使互联网成为资源融合体,承接并融合了大量文字信息和图片资源,以丰富的信息资源和便捷的交流方式促进了科技进步与经济发展,丰富了人们日常生活。视障人士因自身条件限制,无法有效使用互联网技术,融入互联网发展,享受互联网时代发展便利,行使自身权力。发展互联网无障碍技术,使互联网

盲道得以通行,实现互联道路畅通,使视障人士实现自己的权力。

### 2.2 有助于消除数字鸿沟

信息时代高速运转下,信息资源趋向多样化和动态化,但视障人士与互联网世界存在一定隔阂,会脱离互联网世界轨道,无法享受信息资源。互联网无障碍技术的发展,使得视障人士可以更好地融入信息社会,接受互联网信息,享受时代发展红利。

### 2.3 推动无障碍技术产品消费市场完善

产品设计者与生产者以利润最大化为生产和发展目标。因无障碍技术发展限制,已有条件基础不完善,无障碍技术发展意识不强烈,使产品设计者和生产者多从大多数消费者角度出发,而忽视社会特殊人群,以获取产品利润最大化。但我国社会大量视障人士有一定互联网终端消费需求,存在一定消费市场。发展无障碍技术,能推动无障碍技术发展条件的形成,更好服务社会,完善消费市场。

## 3. 实现互联网盲道通行存在的问题与应对对策

### 3.1 法律法规意识

国家有关信息技术标准多无强制性要求。多数互联网信息发布、程序设计发起者和设计者并未考虑无障碍相关内容及无障碍技术对视障人士的影响。针对无障碍技术法律意识问题,国家要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立法行动,加快无障碍技术应用的思想深入人心。

### 3.2 电子产品使用

产品生产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条件。软件程序开发与设计以市场上多数消费者需求为条件,追求利润最大化为目标,并未考虑某些特殊人群需求。因此,国家要加强无障碍技术宣传力度,普及信息无障碍理念与知识,对进入无障碍技术领域给予技术支持和优惠力度。

### 3.3 普通网站的进入操作

无障碍技术和互联网技术一样不断进步。但视障人士进入网站时,仍存在一定技术条件限制,现有手机和电脑大都有读屏软件,但视障人士在实际使用中,仍存在无法朗读的标签,很多功能难以操作,阻碍了视障用户后续操作。对此,开发商及运营商在设计与维护时,可适当增加语音助手功能为其提供导航。

## 结论

互联网无障碍技术发展对视障人士极其重要。互联网无障碍技术的发展,促进视障人士更好地融入互联网,接受互联网信息,融入信息社会,平等分享社会发展福祉,消除数字鸿沟,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推动社会信息文明进步和维持社会稳定。

## 参考文献:

- [1] 代红,徐洋,张群,等.国内外信息无障碍法律法规及标准研究[J].建设科技,2018(13).
- [2] 王炜,吴晓凡,王峰伟,等.基于智能技术的网站无障碍访问合规性检测[J].中国标准化,2013(z1).
- [3] 徐漪.信息无障碍:理念、现状、消除——以残疾人为研究视角[J].产业与科技论坛,2013(07).

基金项目:安徽三联学院校级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项目编号:202010959006)

作者简介:梁星星(1999.12-),汉,安徽省安庆市,安徽三联学院本科在校生,专业方向:会计学财务会计;通讯作者:刘培瑜,安徽三联学院外语学院英语教师